

# 上海理工大学环境与建筑学院文件

上理工环境党总支 [2011] 02 号

## 关于调整环境与建筑学院党政工领导班子成员 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责任分工的通知

鉴于学院行政领导班子整体换届后领导班子成员发生了较大的变化，为更好地贯彻落实上海市和教卫系统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干部大会精神，进一步加强我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根据校党委有关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要求，结合学院的实际，对我院党政工领导班子成员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责任分工调整如下：

### 一、刘曙刚同志

- （一）学院党风廉政建设的第一责任人。
- （二）对学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负总责。
- （三）对学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负总责。
- （四）加强学院人员流动、岗位调配和干部选拔和任用过程的管理和监督。

### 二、张道方同志

- （一）对学院行政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负总责。
- （二）对学院行政系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负总责。
- （三）加强学院公用经费的管理，建立经费使用监督管理的有效机制。

### 三、曲德强同志

- （一）对分管学生工作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负直接责任。
- （二）推进大学生廉洁教育。
- （三）监管好学院学生口资金的使用。
- （四）加强分管工作的制度建设，切实做到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

### 四、黄晨同志

- （一）对分管科研工作职责范围内的廉洁从政建设负直接责任。
- （二）监管好学院科研口资金的使用。
- （三）加强分管工作的制度建设，切实做到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

## 五、黄远东同志

- (一) 对分管教学工作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负直接责任。
- (二) 监管好学院教学口资金的使用。
- (三) 抓好教育质量工程项目和实验室建设中关键环节的管理监督。
- (四) 加强分管工作的制度建设，切实做到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

## 六、陈有亮同志

- (一) 对分管研究生教学管理工作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负直接责任。
- (二) 对分管专业国际认证工作（国际合作）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负直接责任。
- (三) 监管好学院研究生教学经费的使用。
- (四) 加强分管工作的制度建设，切实做到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

## 七、王瑾同志

- (一) 对分管学院工会工作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负直接责任。
- (二) 监管好学院工会口资金的使用。
- (三) 加强分管工作的制度建设，切实做到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

环境与建筑学院党总支

2011年12月6日

主题词： 党风廉政 责任分工调整 通知

---

发文单位：环境与建筑学院党总支 发文日期：2011年12月6日

---

校 对：刘曙刚 打 印：樊小军

---